

宣汉县安全生产委员会办公室

安全生产工作提示函

(2022年第17期)

各乡镇人民政府、街道办事处，县安委会各成员单位：

受季节变化、经济冲刺、“双十一”购物节等因素影响，11月各重点行业领域风险交织叠加，安全生产形势复杂多变，安全为确保全县安全生产形势持续稳定向好，县安办特别提示如下。

一、重点行业领域风险提示

(一) 道路交通事故风险突出。受“双十一”购物节、经济冲刺等因素影响，预计我县11月货运量将大幅上升，运输车辆超速超载、违规会车等违法违规行为易反弹，行车安全风险高。部分地区低温雨雪、大雾团雾天气增多，易导致行车视线受限、车辆打滑，加之我县临崖临水临坎和陡坡弯急路段较多，安全风险较高。

(二) 建设施工高坠和坍塌风险高。员工未按规范佩戴安全帽安全绳等劳保用品、“三口五临边”防护不到位等易引发高处坠落和物体打击事故。部分施工单位赶工期、抢进度意愿强烈，工序质量不达标、工序混乱、未按审核通过的施工方案施工、违

规安装或拆卸作业、违规堆载建筑材料等易引发坍塌事故。

(三)工贸方面外包检维修安全风险突出。11月，建材需求持续旺盛，与生产伴随的检维修工作增多，作业前准备不充分，作业中未遵守停机、断电、挂牌等规定，作业后未及时恢复安全设施，易引发机械伤害、物体打击等事故，安全风险高。检维修、技改作业外包工程安全风险辨识不到位、安全技术交底不到位、统筹协调和作业监护不到位、安全培训教育走过场等易引发安全事故，安全风险突出。

(四)危化中毒窒息和燃爆事故风险高。冬季气温较低，窗门紧闭，部分作业场所可能出现通风不畅导致有毒有害气体积聚，引发中毒窒息事故；昼夜温差大，设施设备和金属构件在转弯处、焊缝处易产生变形、破裂导致物料泄漏，引发中毒和燃爆事故；气候日渐干燥，相关设施设备和人员易积聚静电，易燃易爆区域燃爆风险增大；作业人员感知判断能力和运动机能下降，在进行巡检、检维修工作时易引起误操作、滑跌等，安全风险高。

(五)煤矿瓦斯事故和冒顶片帮风险高。井下供电、通风系统不稳定、设备功能性缺陷、工作面瓦斯灾害治理和巷道支护不到位，瓦斯超限风险高。岁末年初煤炭市场旺季叠加电煤保供关键期，煤矿企业抢工期、赶进度、超能力超强度生产意愿强烈，可能存在工作面接续失调、机电设备检维修不及时、瓦斯灾害治理不达标，发生瓦斯事故和冒顶片帮的风险持续增加。

(六)非矿山车辆伤害风险高。入冬后，部分地区易发生

大雾团雾，矿山道路易结冰打滑，加之生产旺季企业抢产量、赶工期，车辆超载超速、检维修不到位等问题隐患易引发车辆伤害事故。

(七)消防方面用电用气引发火灾风险高。进入11月气温逐步降低，电暖器、燃气取暖器等取暖设备使用频繁，电气线路老化、过载、违规用电（特别是私拉乱接、飞线充电）等易引发电气火灾，燃气管道老化、液化气罐阀门损坏等易引发燃气火灾，消防通道堵塞、消防设施设备不完善易导致损失扩大，安全风险高。“双十一”购物节时间较长，仓储物流行业货物流动性大、库存量持续处于高位，加上消防安全隐患排查整治不到位、动火作业不规范等，火灾风险增大。

(八)烟花爆竹超量储存风险高。11月，烟花爆竹行业进入销售旺季，批发零售企业可能存在违规存放、超量储存等现象，安全风险增大。

(九)城镇燃气爆炸事故风险高。燃气管道井内检维修作业审批不严、盲板封堵不到位、气体放散和通风不到位、作业防护不到位等问题隐患易引发中毒窒息事故。餐饮企业燃气管道、接头、阀门等老化锈蚀，气体泄漏报警装置缺失或失效，燃气灶具未安装熄火保护装置等问题隐患，易引发燃爆事故，安全风险高。居民违规改装燃气，泄露处置操作不当等易引发燃气爆炸事故。

二、重点工作建议

各地各部门各单位(企业)要结合实际，强化风险分析研判，

切实抓好风险防控责任和措施的落实，有效防范化解各类安全风险，确保全县安全生产形势持续稳定向好。

（一）持续推进各项工作落地落实。要巩固全县安全生产大检查、城镇燃气“百日行动”、自建房安全专项整治等工作成果，加快推进老旧管网改造和危房整治，严格问题隐患“动态清零”，健全长效工作机制，提升本质安全水平。推广“金通工程”试点地区经验做法，加强项目建设管理，完善道路安全通行条件，强化车辆监控能力，切实提升农村道交安全水平。

（二）开展煤矿安全专项督导执法检查。要全面开展“打非治违”、顶板管理、瓦斯治理、执法检查专项行动，紧盯岁末年初及保供时期抢任务、抢工期的煤矿企业，精准研判煤矿安全重大风险。督促企业落实安全生产理念和主体责任、保证安全生产投入、认真吸取典型事故案例教训、加大问题隐患整改力度，全面扎实做好岁末年初煤矿安全工作。

（三）全力推动危化企业问题隐患整改“清零”。要结合现有工作开展情况，督促辖区危化企业持续做好安全设计诊断、重大危险源企业检查督导等专项工作发现问题隐患的整改，定期调度隐患整改进展，实行闭环销号管理，对构成重大事故隐患的，要进行挂牌督办，严格落实规范达标、改造提升、依法退出等措施。

（四）认真做好烟花爆竹安全监管工作。深化烟花爆竹安全专项整治，认真开展下半年烟花爆竹生产经营安全检查，严格监

管执法，督促企业持续做好隐患问题整改，严格落实各项安全管控措施，严防涉及烟花爆竹的各类事故和恶性事件发生。

（五）切实强化消防安全工作。要结合地区和行业实际，围绕“抓消防安全，保高质量发展”主题，组织开展“119”消防宣传月活动，积极营造“全民消防”浓厚宣传氛围，提升全民消防安全素质；加大高层建筑、大型商业综合体、物流仓库、电动自行车充电棚等区域的消防安全隐患排查治理力度，切实消除事故隐患；组织开展消防联合演练，强化应急联动，提高应急响应处置能力。

